

合同编号：

鹤壁市人民医院智慧财务系统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鹤壁市人民医院

乙方：河南淇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鹤壁市淇滨区

签订时间：2025 年 8 月

甲方：鹤壁市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刘鹏

联系电话：0392-3339497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九州路 115 号

乙方：河南淇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二妞

联系电话：13939238931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淇水大道与珠江路交叉口龙门大厦 A 座 4 楼 410

乙方在甲方组织的《鹤壁市人民医院智慧财务系统项目》（项目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5-28）采购活动中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平等协商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鹤壁市淇滨区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鹤壁市人民医院智慧财务系统项目采购合同。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78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捌万元整）。

该总价包括全部货款及乙方所提供的响应服务和合同义务的全部价款，货物清单如下：

序号	产品（货物）名称	产品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智慧财务系统	HOP G	用友	北京	1	套	1780000	1780000

三、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乙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甲方代表人同意

且需以书面形式经甲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四、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乙方须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8 小时内解决一般性问题，重大问题须在 24 小时内解决或提供替代解决方案。

2.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河南淇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淇水大道与珠江路交叉口龙门大厦 A 座 4 楼 410

联系方式：冷东旭 15713692877

3. 其他服务承诺：乙方提供产品 5 年质保。质保期内出现两次重大故障则质保期自动延长一年。

4. 售后：售后人员要求定人服务，不能随意更换对本院业务熟悉的厂商工程师。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书面备案指定工程师名单。如需更换应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申请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每发生一次更换需支付合同总额 1% 的违约金。甲方向乙方提出正常业务需求后乙方需在 2 个日作日进行处理完成，对于复杂的业务需求乙方需在 7 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成。

5. 每年至现场巡检不少于 5 次。现场巡检应包含系统性能检测、安全隐患排查、数据完整性校验等专项内容，每次巡检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报告。少一次巡检扣减当年质保金 2%。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签订合同后 60 日内按甲方要求在采购人（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与上线。逾期每日按合同总额 0.1%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软件测试报告及其它相关资料。

七、其他要求：

1. 系统必须是非常稳定成熟的软件产品，必须提供详细的操作使用说明书、帮助文档、安装程序。
2. 系统性能指标要求：系统支持不少于 30 个并发用户同时操作；系统响应时间不超过 3 秒；系统稳定运行时间不低于 99.9%；数据处理准确率 100%；系统应能承受不少于 5 年的数据存储和处理需求。如系统性能不达标，乙方应无条件进行优化升级直至达标。
3. 数据备份：具有稳定的数据库备份和恢复能力，在网络连接时，采取足够的安全措施，确保数据资料的安全，防止黑客攻击和病毒感染。
4. 免费对应用科室、应用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应使甲方 80% 以上操作人员通过独立操作考核，未达标准需免费重新培训直至达标。
5.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供应商实施的技术是侵权的，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产生的责任。甲方有权永久使用该软件，乙方及合作厂商不得以任何形式限制甲方使用。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软件系统可供甲方永久独立运行系统，不因乙方经营状况变化而影响系统正常使用和维护。

八、验收要求：

1. 项目安装实施后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由乙方申请提出组织验收。验收标准包括但不限于：a) 连续三个月系统故障率低于 0.5%；b) 核心功能模块实现率 100%；c) 培训考核通过率 90% 以上。未通过验收则整改期不超过 15 日，每延期一日扣减验收款 0.5%。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 乙方开具以甲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正式专用发票；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技术人员入场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项目上线试运行（指系统连续稳定运行 30 日且核心功能通过甲方内部测试），甲方签署上线报告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30%；项目验收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30%；剩余 10% 作为质保金，甲方每年支付乙方 2%，五年付清。

3. 质保金支付前考核：财务科与信息科为负责组织实施考核的责任部门，质保金支付前按相关考核标准和实施细则考核合格后进行支付。

十、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5%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直至符合约定标准，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设备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十一、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

十三、项目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以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合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须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五之一、数据迁移和过渡：

1. 在合同期满或因任何原因终止时，乙方应配合甲方将系统中的全部数据完整、准确地迁移至甲方指定的新系统或存储介质中，并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2. 数据迁移应在甲方提出迁移需求后 30 日内完成，迁移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确保数据迁移过程中的数据安全，防止数据丢失、泄露或被篡改。
4. 数据迁移完成后，乙方应删除其保存的甲方数据，并出具书面证明。

十六、知识产权：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项目(标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保密条款：

1. 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业务数据、财务信息、患者信息等所有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2. 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其员工、分包商等遵守保密义务。
3. 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永久有效。
4.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七、知识产权：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项目（标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及甲方因此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因此给甲方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八、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等。乙方的经营困难、人员离职等情形不构成不可抗力。
2.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5 日内通知对方，并在 15 日内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
3. 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的，可暂停履行合同，待不可抗力结束后继续履行。
4. 不可抗力持续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十九、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三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鹤壁市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13849208285

2015年8月21日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鹤壁九华支行

账号：5000951300016

乙方（公章）：河南淇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瑞红

电话：15239297310

2015年8月21日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鹤壁分行新闻巷支行

账号：5010514700016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九州路 115 号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淇水大道与珠江路交

叉口龙门大厦 A 座 4 楼 410

附件 1:

鹤壁市人民医院
信息化建设项目类合同年度考核评分表

考核对象: 合同名称: 考核周期: 考核人:				
考核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说明
功能完整性	15	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模块部署, 未实现功能每项扣除 5 分		
系统稳定性	15	全年故障停机时间≤24 小时, 每超一小时扣 3 分		
响应速度	10	日常问题 2 小时内响应 48 小时内解决, 每超 1 小时扣 3 分		
用户满意度	10	随机访谈 10 名系统用户, 每有 1 个不满意扣 1 分		
投诉率	10	每有 1 条投诉扣除 5 分		
合规性认证	10	通过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 未通过扣 10 分		
备份机制	10	每日备份, 定期测试; 未每日备份扣 3 分, 未测试扣 2 分		
维保完成率	10	按照维保合同执行, 维保记录完整, 每缺失 1 项扣 2 分		
隐患排查	10	每年至少巡检(现场或远程) 2 次, 没有巡检记录扣 5 分		
加分项 (最高加 10 分)	主动优化系统功能, 提升工作效率, 获科室书面认可: 每次加 3 分			
	提前预警并成功预防重大安全漏洞: 每次加 5 分			
	提交技术创新方案并被医院采纳: 每项加 5 分			
扣分项 (无下限, 可直接判定不合格)	考核期间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如伪造运维记录): 直接判定不合格			
	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保密义务: 扣 15 分			
考核结果汇总(含加分/扣分项)				
考核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分≤总分<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60 分				

使用说明:

1. 指标调整: 可根据合同具体服务内容增减指标(如增加“数据备份完整性”“系统升级及时性”等);
2. 分值权重: 核心指标(如系统稳定性、安全合规性)可适当提高分值占比;
3. 数据来源: 考核数据需以系统日志、运维记录、培训签到表、满意度调研等为依据;
4. 结果应用: 优秀: 总分≥80 分: 考核优秀, 可续签合同;
 合格: 60 分≤总分<80 分: 限期 1 个月整改, 复查后优秀可续签合同;
 不合格: 总分<60 分: 考核不合格, 终止合同。

附件：投标文件参数：

1.1 基础管理平台

用于搭建医院信息系统的基础架构和基本信息。具体包括如下的功能：

- ▲1) 动态组织建模，构建医疗机构的组织管理模型。
- 2) 支持在多业态，多组织管理背景下建立多院区医疗机构的环境；在内部可以业务单元+部门为基础进行多组织的建模。
- 3) 可以对医疗机构资源进行灵活定义；提供以 RBAC 为核心的权限模型，同时支持对特殊人群直接授予特殊业务权限的灵活性。
- ▲4) 动态主数据建模，提供对基础数据和业务参数进行统一管理，支持多业态多组织医疗机构基础数据的三级管控，管控模式（管理方式+可用性范围+唯一性范围）可配置。
- 5) 动态流程建模，提供对流程的统一管理。
- 6) 会计平台的灵活设置，实现业务数据、凭证数据的转换。
- 7) 提供预警平台的功能，支持业务预警的统一监控。
- 8) 提供后台任务中心的功能，支持异步任务的管理和监控。

▲9) 自定义报表管理

满足各类用户在报表分析方面的综合要求，提供一个分析型报表的解决方案。其核心是基于底层数据自定义报表，其格式设计中可进行各类分析设置；设计好的报表可以通过相关人员实时查询分析。

1.2 财务管理

1.2.1 凭证平台

- ▲支持总账与其他系统（包括但不限于 HIS 等业务系统）实时无缝集成，支持财务数据与业务数据的同步性，并自动生成相关凭证；
- 支持凭证模板设置功能中根据使用范围，分为公用模板、私用模板；按照模板适用的业务类型分为日常模板、月结模板、年结模板；
- 支持按照医院的业务，定义财务凭证的入账规则，并根据规则自动生成凭证，生成的凭证可反查业务明细；

▲支持收入、应付账款、库存物资出入库、固定资产入库、折旧自动凭证的实现、人力资源部分与预算相关的支出业务自动生成凭证；

支持凭单号按制单序时顺序排序，方便后期凭证整理；

支持来源于常规业务的数据全部自动生成，生成至成本核算单元级。

1.2.2 总账系统

符合财务制度要求，实现期初建账、基础资料、凭证填制、出纳签字、会计确认、凭证审核、记账、对账、结账、反结账、明细账、总账、备查账、报表、查询等功能；支持处理现金、银行存款的管理、现金流量的分析与查询、财务会计与预算会计并行记账核对查询；

支持凭证管理、现金银行、财务折算、往来核销、月末结转、现金流量、账簿查询等功能；

完成医院的全部财务核算工作以及帮助医院实现科教、财政、其他项目，收支余的管理工作，做到专款专用，全流程监督项目执行情况，明细核算到科室单元，做好科室的核算管理工作；

系统支持辅助本位币核算、多币种核算，支持任意会计期间及会计科目变更，支持不同主体帐簿间的即时与手动方式的凭证折算；

支持期初余额录入与上年年末余额自动结转本年年初余额；

支持包括三栏式总账、三栏式明细账、多栏式明细账、科目余额表等各种账簿的查询；

通过支持月末、年末各种收支自动结转，结余自动分配，会计期结束时进行试算平衡与结账处理，实现复杂并且规范业务的自动化处理，提高财务核算效率；

支持通过提供科目辅助核算及多种账表查询功能，支持多维度的专项核算与管理，满足医院细化核算的要求，提供往来备查账；

支持将基本档案、自定义档案设置为科目辅助核算项的功能；支持收支按照资金来源进行区分；支持科目多版本和调整期；

支持凭证、报表，导入、导出功能；

支持丰富的报表计算公式以及灵活的报表格式定义，格式编制类似于 excel 表操作，简单易用。报表公式取数灵活，可跨年度、跨账套取数；

支持凭证、账簿跨年查询功能；

▲支持以收定支、周期性凭证的定义与自动生成。

▲提供银行对账模块，自动生成现金银行日记账，并支持与银行对账单自动对账，对账时需生成对账记录号，以便于按对账记录号查询核销关系、支持按记录号取消对账操作。自动生成银行余额调节表，并能保存查询各月生成后的银行余额调节表；

银行核销对账界面显示的单位账部分显示的日期是银行辅助核算的日期而不是凭证生成的日期；提供从 EXCEL 导入银行对账单功能，支持跨月导入、可选定需要导入月份；提供从 EXCEL 导入出纳序时账功能；

提供往来账期初余额设定；

提供按入库单核销和按凭证分录手工核销，核销后的数据提交到出纳端进行付款；支持待摊费用的自动凭证生成。

1.2.3 政府会计

支持新政府会计核算准则，预制相关科目档案，提供包括业务单据转换满足公立医院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平行记账及差异分析，以及出具财务会计及预算会计报表要求。

▲自动平行记账：提供五种平行记账方式，即科目对照、常用模板、Excel 导入、会计平台适配、手工凭证。

手工差异分析：提供总账凭证制单界面根据分录勾选差异项目，差异项目合并汇总显示，凭证校验差异是否正确，汇总生成《本年盈余与预算结余差异表》。

▲自动差异分析：通过摘要关键字、科目、借贷方向及辅助核算项目与差异项目绑定关系，凭证界面自动带出差异项目，汇总生成《本年盈余与预算结余差异表》。

差异补录：支持应该录差异而未录的凭证统一补录差异，不受记账结账的影响。

差异调整：支持差异录错的凭证统一调整差异，不受记账结账的影响。

自动差异补录：支持对之前应该录入差异而没有录入的凭证统一自动化差异补录。

自动差异调整：支持之前差异录错的凭证统一自动化调整。

▲政府会计报表：财务会计及预算会计体系财务报表

1.2.4 薪酬管理

薪酬管理系统的主要内容包括薪资制度的定制、日常薪资业务处理、定调薪业务处理、薪资数据的查询分析等功能；

系统不仅可以支持传统的岗位等级工资制，同时可以支持谈判工资、宽带薪酬及薪资普调；支持一个期间内的多次、分次发放；支持离职结薪处理；

薪酬管理与现在人力资源集成使用，可根据预算数据控制薪资的发放。

系统支持两种方式维护定调资信息：申请审批的方式和定调资信息直接维护的方式，用户可根据业务要求来选择采用哪一种方式。

▲支持薪资档案的维护、薪资数据的维护、科室奖金上报、执行薪资计算过程、薪资发放的申请与审批、执行薪资发放过程、进行薪资分摊，生成银行报盘、进行结帐处理等等。

支持各类薪资报表查询。

人员工资调整，根据人员聘任情况调整工资，每年调整薪级工资。

1.2.5 医院报表

1) 支持各类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报表、政府会计制度报表）的格式定义、数据公式设置。

2) 支持便捷、灵活的定义内部管理报表（包括医院层面报表和科室层面报表）的格式、数据公式设置，支持内部管理。

注：数据格式定义的内容，包括报表名称、计量单位、报表行列数、文字数字的显示风格等。数据公式设置，包括取数公式、表内计算公式和表间取数公式。

3) 支持通过定义的取数公式从业务系统的数据库中抓取数据，生成业财融合的管理报表。

4) 支持业务系统与财务核算系统的数据一致性管理，防止结账后的财务系统数据因为业务系统变化而出现不一致的情况。

5) 支持单位、科室报表的关联查询。支持记账凭证、原始凭证、账册报表之间的交叉关联查询，既能从记账凭证关联查询原始凭证、账册报表，又能从账册报表追踪查询到记账凭证和原始凭证。

- ▲6) 支持报表数据展示与报表格式、公式设置分别授权管理。针对医院的多组织特色，提供各种组织类型、各个组织层次在授权范围内的报表编报。
- 7) 提供符合监管要求的账本格式的打印和输出，并支持自定义账本格式的打印。
- 8) 支持报表之间的数据校验，保证表表一致。
- 9) 支持后台任务自动计算执行报表数据计算。
- 10) 支持报表数据的 Excel 导入导出及标准格式打印。

1.2.6 医院智能分析

▲由数据仓库、数据分析、查询报表、数据可视化等组成的数据类技术解决方案，通过数据可视化制作可以满足不同主题包括财务主题、预算主题、成本主题、人力主题、科研主题对于每个领域进行数据查询、数据分析、数据可视化需求的各种报表，为医院的业务和管理人员提供足够的信息支撑。

1.3 外围系统平台集成

投标人服务期内提供接口服务，因本项目实施需要的投标人接口费用由投标人负责，包括但不限于：

1.3.1 与医院数据集成平台对接

提供数据集成管理平台实现业务系统之间数据的集成与接口配置，接口运行状态跟踪、对接任务的手工执行等。

1.3.2 与医疗服务收入对接

▲支持与医院 HIS 医疗服务收入报表对接，下载中间库的收入、药品日报核对无误后可对报表进行审核，审核后的报表便可根据档案对照和凭证模板设置生成总账会计凭证。支持对接 HIS 门急诊预交金、门急诊结算、住院预交金、住院应收、住院结算等。支持对接 HIS 药品入库、药品转库、药品出库等。

1.3.3 与 HIS 药品对接

实现医院内 HRP 与 his 系统互联互通。

支持从 HIS 系统中按日下载各项收入、药品出入库报表，审核成功后，传会计平台。

支持报表可以联查凭证。

1.3.4 与物资管理对接

实现医院内 HRP、SPD 等系统与物资系统互联互通。

支持对接 HIS、SPD、HRP 等系统物资入库、物资转库、物资出库等。

低值收费材料、高值收费材料在 HIS 收费成功后，支持通过 HRP 、SPD 等系统的参数控制手动还是自动出库，达到联动效果，实现收费驱动出库。HIS 耗材收费后联动 HRP、SPD 等系统进行出库，确保收费的物资进行出库，避免业务管理上的漏洞。

1.3.5 与医院固定资产系统对接

支持与医院固定资产系统对接，实现固定资产台账、折旧等信息与财务总账的协同。

1.3.6 与医院 OA 对接

支持 HRP 所涉及业务单据与 OA 系统集成，例如预算、费用报销等业务实现与会计核算平台的对接。支持专项资金管理所涉及业务单据与 OA 系统集成，实现 OA 填报单据时能够按项目进行预算控制，能做到各项目都有预、决算。

2 技术要求

2.1 实施要求

2.1.1 项目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充分考虑医疗行业发展趋势，采用先进的软件架构和系统架构，满足目前以及将来相当一段时间采购人对系统的需求，从而达到既能满足采购人现阶段对信息服务能力的要求，推动计算机应用向更高级阶段发展，又能够在今后数年内保持其技术的先进性和实用性，从而保护项目投入的有效性。

(2) 整体架构规划设计应采用分布式、多层次和松耦合结构。通过制定全院的运营管理数据标准、传输标准、安全体系，对采购人的各个业务系统进行梳理和改造，完成符合国家标准、HL7 的整合、交换、安全体系。从而实现病人服务精细化，以病人为中心，面向病人优化业务流程，加强病人就诊体验，提升医院整体服务质量。

(3) 建立标准化交互体系，从生产系统、分析系统、接口交换等各层面都能够产生并使用标准化的数据和消息，将采购人所有信息系统以灵活的方式进行互联互通，每个新系统上线或者现有系统改造时，不能对原有的系统产生

影响。任何新系统上线时，可以实现快速的标准化的接入而不需要大规模的改动程序。

(4) 本项目建设的内容必须要与原有信息平台实现信息互联互通和数据整合，具体包括应用互操作和信息互联互通、基于现有数据中心的数据层面的统一整合，以及信息系统基础数据的标准化整合（需参考医疗行业现有的国际标准、国内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和院内标准）。

2.1.2 项目实施要求

(1) 投标人根据项目内容及理解，提供项目详尽的实施方案和进度表。实施方案内容包括：

1 组织保障安排：成立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中的责任分工等。

2 制定具体的实施流程、实施内容。

3 投标人在系统实施方案中描述具体的实施团队的组成、工作内容、投入人员、项目进程表及采购人的配合等内容。实施期间，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派遣具有同类大型项目成功实施经验的专业工程师驻扎医院进行项目的开发实施工作。投标人的实施团队应具有丰富的参与医院运营管理相关项目的建设经验，能协助采购人提供全过程智慧管理分级评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咨询、软件研发、系统实施等。

(2) 系统运行前完成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医院基础运营数据的收集整理、校对录入和测试，做好数据初始化工作等，投标人在方案中应明确提出相关工作任务及成果清单，要满足采购人需求并承诺完成，在项目实施阶段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进行调整。

(3) 项目验收前帮助完成医院运营管理相关制度、流程、规范、标准的梳理和制订工作，投标人在方案中应明确提出相关成果清单，在项目实施阶段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进行调整。

(4) 本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不可分割的一个部分。

(5) 从合同签订开始，投标人需对采购人项目相关的科室、人员、第三方项目参与方进行分期、分批的各种技术培训。

2.1.3 总体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总体设计、建设方案、软件开发方案和产品选型、系统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以及对功能设计和实施计划建议；对项目建设思路、原则、特点、技术要求的理解及项目的实施流程、实施计划的制定等。

2.1.4 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2.2 人员配置要求

1. 项目经理：本项目项目经理由采购人确认。项目经理一经确认，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

项目经理不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对项目经理进行更换，直至满足采购人要求。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中标人原因连续更换三次项目经理的，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相应损失。

2. 中标人提供的项目经理需具备两年以上 HRP 系统实施工作经验，并连续在投标人单位工作 6 个月以上（提供项目经理基本情况介绍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连续 6 个月社保缴费记录。）

3. 项目咨询人员：本项目要求配备一名具有财务背景的咨询人员，对项目实施过程采购人财务流程的构建和相关问题提供支持和咨询服务。

4. 驻场人员

4.1 驻场人员：要求实施阶段不少于 3 个驻场人员，免费质保期内不少于 1 名驻场人员。医院提出正常业务需求后驻场人员需在 2 个工作日进行处理完成，对于复杂的业务需求需在 7 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成。

4.2 驻场人员与采购人工作时间同步，并且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安排、保证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4.3 投标人承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全部驻场人员名单及投标人为驻场人员缴纳的投标前 6 个月社保缴费记录，提供承诺书。

2.3 服务要求

2.3.1 质量保证

本项目要求提供自验收之日起，投标人为所有软件提供质保期内免费升级，并为整体项目提供免费的技术咨询服务和运行诊断服务。

2.3.2 售后服务要求

2.1 免费质保期内投标人应提供人员驻场服务，要求驻场人员不少于1人，驻场人员需具有医疗信息化行业1年以上工作经验。驻场人员与采购人工作时间同步，并且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安排、保证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2.2 投标人应采用现场服务、电话和网络咨询等方式为用户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如系统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的请求后，应立即安排技术人员进行软件维护，对故障及时响应，4小时以内解决问题。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2.3 在实施期与免费质保期内，对于所提供软件的功能模块应满足合理的客户化需求修改。

2.3.3 培训

项目培训要求：

(1) 投标人针对系统使用人员、系统运行维护管理人员等不同对象制定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如：提供主要面向医院相关管理部门使用系统人员的业务系统操作培训；提供主要面向医院运营管理技术人员的系统日常维护培训，使其具备独立进行系统日常维护、故障的诊断与处理等方面的能力。

(2) 投标人根据本次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详细制定培训课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讲师资质、培训教材、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场所由采购人提供。

(3)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要求第一年提供不少于3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内控制度宣贯、系统简介、管理员功能介绍、普通用户功能介绍等与项目有关的所有操作内容，培训形式为面授，制作课件与操作手册，确保使用人员熟练操作；第二年开始，每年不少于1次的系统介绍、用户功能介绍等的培训，培训形式为面授。

2.4 验收要求

2.4.1 交付验收要求

(1) 采购人对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投标人需负责安装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采购人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采购人才做最终验收。

(2) 验收时采购人、投标人的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等项目相关方都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一致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2.4.2 交付文档验收要求

项目的工作内容及成果文档的提交应覆盖以下内容，电子文档是成果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系统的体系架构及描述。

(2) 提供的其它技术手册，包括：

1 需求分析报告（含软件功能需求与数据要求）；

2 系统实施确认书；

3 软件培训资料；

4 程序安装维护手册；

5 软件使用操作手册；

6 项目验收报告。

(3) 制订的相关制度、流程、规范、标准。

(4) 全过程项目管理资料。

2.5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按照项目需求清单进行分项报价。

(2) 报价应包含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人员、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伴随配套服务等所有含税费用。同时，还应包含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投标人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服务质量的理由。投标人报价除包含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项目外还应包括保障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对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理解不一致的以采购人理解为准。

(3) 投标人须对质保期满后应用软件后续维保进行报价（按比例报价即按维保费用占软件费用比例报价，不得超过应用软件部分中标价的 8%），该报价不包含在本次项目报价中。

(4) 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使用范围和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投标人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 项目正式上线时，必须对历史数据有相关方案，确保历史数据的完整性和延续性。

(6) 数据安全及授权管理必须考虑完整可交与采购人的方案。

(7) 投标人应考虑采购人的业务和战略发展需求，需要在软件系统的架构和功能设计上充分考虑，以满足采购人的信息系统将来在横向和纵向应用扩展方面的需求。

(8) 投标人须将采购人现有及未来新建系统免费接入到医院 HRP 平台，以实现必需的信息互联互通服务。投标人应能处理这些系统到信息平台的接入问题，并确保采购人对于信息服务能力的需求不受影响和限制。

(9) 投标人提供的软件系统必须免费开放软、硬件接口，即无条件配合采购人接入现有和新的硬件设备、无条件配合接入采购人现有的其他软件和新的软件，完成与医院信息平台对接，并保证所涉系统正常运行。

(10) 投标人须承诺所投标的软件产品站点需满足医院使用。

(11)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系统必须保证与我国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相一致，同时今后任何由于政府卫生行政管理部门政策改变所引起的系统变更，投标人能根据政府的要求和时限进行系统改造。免费维护期内，投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免费系统改造。

(12) 投标人须承诺：与采购人签订安全保密协议后，方可开展项目建设工作。投标人必须保证项目相关技术和数据的秘密，未经采购人许可，乙方不得转存或拷贝平台数据，不得披露平台相关技术和信息。

(13)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书面承诺协助采购人在医院开展智慧管理等级评审时，按照评审标准免费进行功能改造。

（14）在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未达到上述几项承诺，构成对采购人的违约行为，则投标人须按本次采购项目合同总额的 30%计算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投标人上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如果违约金不足以补偿该损失部分的，采购人有权继续要求投标人赔偿采购人所有实际损失。

（15）项目实施过程中因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驻场人员数量（实施阶段和免费质保期阶段）未达本项目招标要求的视为违约，在采购人发出书面违约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应及时补齐，如未能及时补齐的，每缺少 1 人，采购人有权扣除 3000 元/日作为违约金。

2.6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服务承诺等）。

2.7 培训方案

投标人须提供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对象、培训方式、培训课时及培训目标成果等内容。

2.8 服务保障和自罚承诺

8.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书面说明已对采购人的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需求的偏差和例外。

8.2 如果发生因投标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或者其他工作失误，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8.3 如因投标人投入人员过少原因，造成无法在承诺工期内完成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9 信息保密要求

中标人应对提供 HRP 系统建设过程中获取的采购人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病患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采购人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任何其他方披露。中标人可仅为提供本项目服务的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采购人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款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中标人应仅为提供本项目服务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中标人若有违反上述保密规定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中标人保密义务应在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2.10 交付时间、地点和质保期

1、交付时间/服务周期：要求本项目自合同正式签署生效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

3、质保期：投标人应确保本次采购所有项目的安全稳定的运行，并承诺提供不低于 5 年免费质保服务（自验收报告签字确认日起，开始进入质保期）。

4、免费维护期满后，年维护费用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 8%。